

证券代码：871642

证券简称：通易航天

公告编号：2022-045

##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闵行区元江路 525 号 3 号楼 108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、通讯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欣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表决议案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发布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议案相符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股份公司章程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,633,8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1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  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监督管理情况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为总结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独立董事编制了关于《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依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2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，结合公司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进行权益分派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；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4 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）上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63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，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，能够客观、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将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7)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，2022 年度预计拟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（含 15000 万元）综合授信额度，上述拟申请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借款金额，具体授信额度、实际借款金额、期限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。在授信额度使用期间内，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适时向银行申请贷款，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文件。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8)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14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。

### 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财政部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》, 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, 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, 将其自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。本次变动不影响公司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和净利润等指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9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14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。

### 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, 公司对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, 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违规的情况, 根据具体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专项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20)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14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。

## 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, 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, 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, 公司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, 编制了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(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) 上披露的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21)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14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。

## 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相关要求, 公司结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, 按照公司治理有关文件的精神, 严格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, 自查内容包括内部制度建设情况、机构设置情况、董监高任职履职情况、决策程序运行情况、治理约束机制等, 并同时资金占用、对外担保、关联交易等

事项进行了核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2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中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4,050,199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03,670,278 元，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3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在北交所上市，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多有变化，因此公司拟修订《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承

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在北交所上市，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多有变化，因此公司拟修订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在北交所上市，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多有变化，因此公司拟修订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十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在北交所上市，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多有变化，因此公司拟修订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7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十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在北交所上市，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多有变化，因此公司拟修订《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8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(二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在北交所上市，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多有变化，因此公司拟修订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2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(二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在北交所上市，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多有变化，因此公司拟修订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3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(二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在北交所上市，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多有变化，因此公司拟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1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二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在北交所上市，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多有变化，因此公司拟修订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二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在北交所上市，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多有变化，因此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4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49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# （二十五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七	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	988,000	100%	0	0%	0	0%
十九	关于修订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	848,000	85.83%	0	0%	140,000	14.17%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柏锡，储晨韵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履行了法定程序，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9 日